

广发中证光伏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1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7 月 6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广发中证光伏产业指数
基金主代码	01236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7 月 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68,261,852.20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采用被动式指数化投资策略，紧密跟踪中证光伏产业指数，力求实现对标的指数的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原则上将不低于 80% 的非现金基金资产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

	以内的政府债券。基金管理人将主要以标的指数成份股为基础，综合考虑跟踪效果、操作风险、投资可行性等因素构建投资组合，并根据基金资产规模、日常申购赎回情况、市场流动性以及股票市场交易特性等情况，对投资组合进行优化调整，以力争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实现对跟踪误差的有效控制。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光伏产业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风险与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中证光伏产业指数 A	广发中证光伏产业指数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2364	01236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43,333,326.83 份	524,928,525.37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1 年 7 月 6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
--------	--------------------------------------

	年 9 月 30 日)	
	广发中证光伏产业指数 A	广发中证光伏产业指数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8,885,310.25	6,806,421.45
2.本期利润	30,371,887.51	11,943,609.11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23	0.047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73,130,715.09	630,553,852.5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018	1.2012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7 月 6 日，至披露时点不满一季度。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广发中证光伏产业指数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0.18%	2.65%	27.08%	2.89%	-6.90%	-0.24%

2、广发中证光伏产业指数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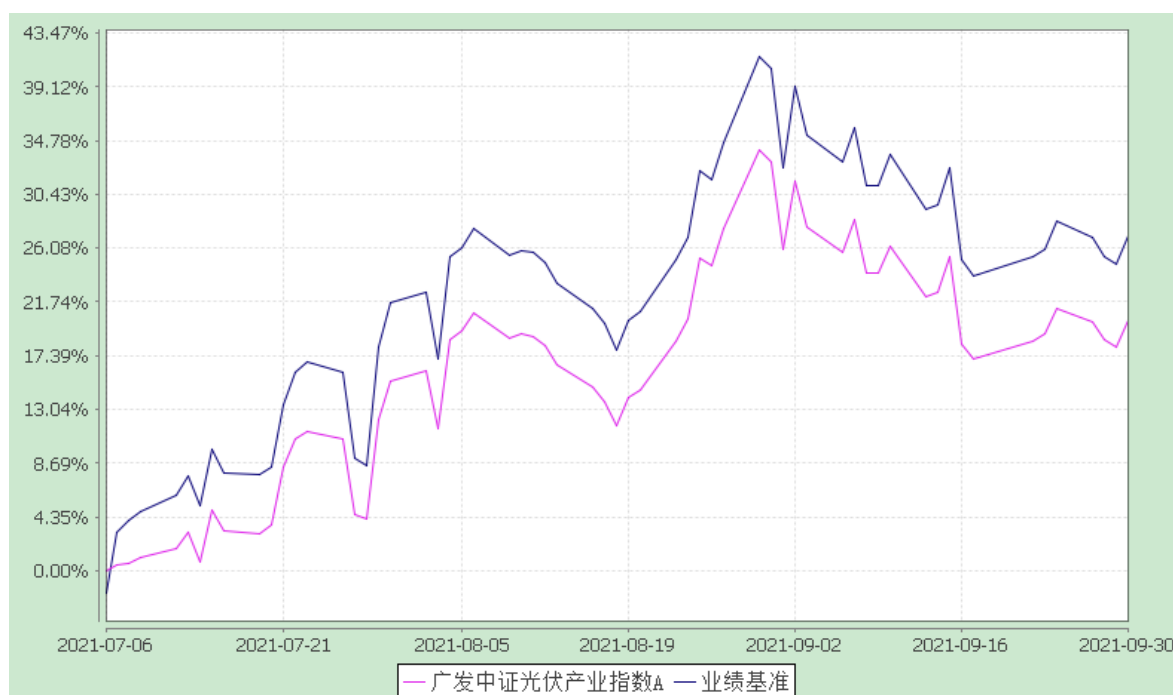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20.12%	2.65%	27.08%	2.89%	-6.96%	-0.24%

至今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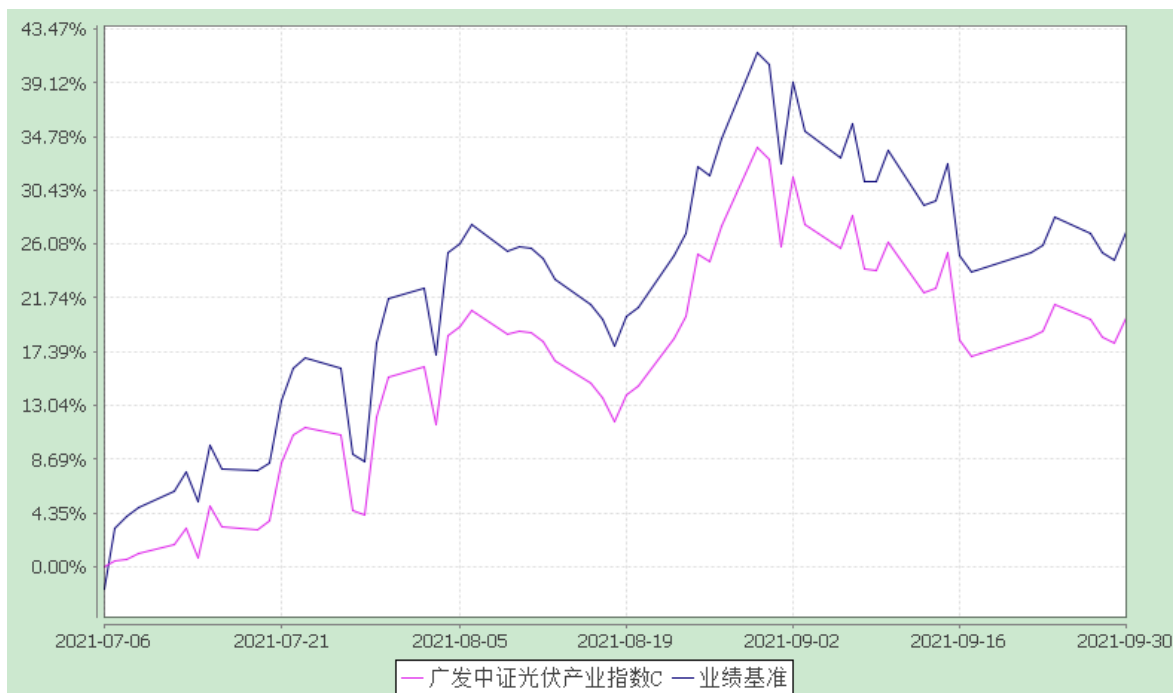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广发中证光伏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 年 7 月 6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1、广发中证光伏产业指数 A:



2、广发中证光伏产业指数 C: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期为 2021 年 7 月 6 日，至披露时点未满一年。
 （2）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后 6 个月，至披露时点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夏浩洋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中证全指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广发中证全指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	2021-07-06	-	4 年	夏浩洋先生，理学硕士，持有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从业证书。曾任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指数投资部任量化研究员。

	接基金的基金 经理；广发 中证全指可 选消费交易 型开放式指 数证券投资 基金的基金 经理；广发中 证全指可选 消费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 证券投资基 金发起式联 接基金的基 金经理；广发 中证全指能 源交易型开 放式指数证 券投资基金 的基金经理； 广发中证全 指原材料交 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的基 金经理				
--	--	--	--	--	--

注：1.“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指公司公告聘任或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通过建立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

过实时的行为监控与及时的分析评估，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

在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方面，公司建立了严格的投资备选库制度及投资授权制度，投资组合的投资标的必须来源于公司备选库，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过程中，中央交易部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公平分配投资指令。金融工程与风险管理部风险控制岗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对投资交易过程进行实时监控及预警，实现投资风险的事中风险控制；稽核岗通过对投资、研究及交易等全流程的独立监察稽核，实现投资风险的事后控制。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不同的投资组合受到了公平对待，未发生任何不公平的交易事项。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35 次，其中 33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其余 2 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组合间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基金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组合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跟踪指数，即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构成及其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的调整。报告期内，本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正常，运作过程中未发生风险事件。

今年 3 季度，受“碳中和”行动的影响，高耗能产业的供给受到制约，上游资源品和部分原材料价格快速增长，导致产业链中下游企业利润受到挤压。疫情方面，全国范围内疫情基本上得到稳定控制，然而局部仍有反复，防疫工作仍在继续，这也导致居民出行受限，部分消费领域恢复进度有所放缓。就 A 股市场而言，整个 3 季度，强势板块主要集中在上游，弱势板块主要集中在消费领域。主要指数方面，上证指数下跌 0.64%，深证成指下跌 5.62%，沪深 300 指数下跌 6.85%，中证 500 指数上涨 4.34%，创业板指数下跌 6.69%。中证光伏产业指数上涨 24.87%。中证光伏产业指数将主营业务涉及光伏产业链上、中、下游的上市公司股票作为待选样本，反映光伏产业公司的

整体表现。相比风电、水电，光伏对地理位置的限制较小，成长空间较大，在“双碳”目标的大背景下，未来光伏将是可再生能源产业链中重要的组成部分之一。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0.18%，C 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0.1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7.08%。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317,174,578.47	92.58
	其中：股票	1,317,174,578.47	92.58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9,753,719.95	6.31
7	其他资产	15,865,012.31	1.12
8	合计	1,422,793,310.7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	------	---------	--------

			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246,678,495.39	88.8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7,083,096.19	4.07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51,276.58	0.0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40,233.44	0.00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107,384.00	0.58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9,153.97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5,204,938.90	0.37
	合计	1,317,174,578.47	93.84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274	阳光电源	1,049,804	155,769,917.52	11.10
2	600438	通威股份	2,484,800	126,575,712.00	9.02
3	002129	中环股份	2,388,755	109,572,191.85	7.81
4	601012	隆基股份	1,297,940	107,054,091.20	7.63

5	600089	特变电工	4,179,747	101,358,864.75	7.22
6	300450	先导智能	1,055,400	73,688,028.00	5.25
7	601877	正泰电器	1,209,747	68,471,680.20	4.88
8	603806	福斯特	415,600	52,698,080.00	3.75
9	300316	晶盛机电	723,306	46,544,741.10	3.32
10	300751	迈为股份	58,006	35,356,397.18	2.52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苏州市吴江区应急管理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发行的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要求。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出现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83,878.4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808.43
5	应收申购款	15,669,325.4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5,865,012.31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广发中证光伏产业 指数A	广发中证光伏产业 指数C
基金合同生效日基金份额总额	109,585,343.65	18,870,373.15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829,901,950.00	889,693,977.22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	296,153,966.82	383,635,825.00

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43,333,326.83	524,928,525.37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间成立，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7 月 6 日。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200.02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买入/申购总份额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200.02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86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认购	2021-07-05	10,000,200.02	10,001,000.00	0.01%
合计			10,000,200.02	10,001,000.00	

§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200.02	0.86%	10,000,200.02	0.86%	三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10,845.08	0.00%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11,045.10	0.86%	10,000,200.02	0.86%	三年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中国证监会注册广发中证光伏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二) 《广发中证光伏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 (四) 《广发中证光伏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五) 法律意见书
- (六)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七)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31-33 楼

9.3 查阅方式

1. 书面查阅：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 网站查阅：基金管理人网址 <http://www.gffunds.com.cn>。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